

孙南生著

湖南人民出版社

生活管窥集



世对不遇了承蒙特别恩典，半年前，通过《益体官士报》，我写了一个小短文，题为《教育的逆境而求成》，二月间刊于该报。文章未完，即有数人曾盛赞其文，由是遂生署名，觉得有了以下两处大可斟酌：“甘露滋润”，应是“润泽”；“李澍海长风”，自非真长，且宜删去。故将本文与至学篇合印，留待以后，本年立冬时再行出版。

承蒙朋友们不断鼓劲，我才有勇气把这些零星文字收集起来，凑成一册，就教于读者。这些“火柴盒”、“豆腐干”式的短文，从来是难登大雅之堂的。当我写它们的时候，从来没有想过要结集出版。

我从学校毕业，先在县里，后在地、市、省里的宣传部门工作，算起来整整20年了。个中辛劳、困惑乃至苦恼多不胜举，而有一点足资欣慰的，就是工作实践给我提供了广泛接触社会的机会，也促使我养成了事事留心观察和思索的习惯。在早些年，由于外界“气候”，也由于自身心理的原因，每有所感，仅限于沉思默想之中，最多在知己中说说而已。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新旧体制更替并由此带来新旧观念的更替，使我这个处于“敏感”工作岗位的人，进入了一个更为活跃的思考时期。面对社会生活所发生的目迷五色的变革，心里每每产生一种强烈的冲动，急欲一吐而后快，加之民主开放的新风扑面而来，匡正时弊的杂文和随笔日见斑斓，我也开始把生活中一鳞半爪的感受信笔写下来，并试着投诸报刊。这样做首先自然是受一个党的宣传工作者应有的责任感所驱使，同时也深感这对于锻炼自己的思维能力与分析能力，提高对事物的敏感程度，以致于推动自己看书学习，积累知

识，都大有补益。因此，多年来，我把这种业余写作不仅当作本职工作来做，而且当作自身思想、业务建设的一个“小自由”来辛苦经营，不管多忙，从未辍笔。由于写作时间只能“见缝插针”，所以在行文上来不及过多考究，说理上也多有偏颇，但坚持直抒己见，讲真心话，则是我信守不渝的原则。如果说文章要有个性的话，那么拙作在这方面也许还多少有一点。

我不敢把它叫做杂文集子，尽管我很爱读杂文，也想学写杂文。杂文讲究精炼、泼辣、生动、风趣，讲求思想性、知识性和趣味性的统一。我的这些文章离上述要求相去甚远，倒是内容还着实杂得可以，大至方针政策，小至生活琐事，城市、农村、机关、厂矿，政治、经济、文化、思想道德，凡目之所及，心之所感，统统放在议论之列，以致于连书名也只好取个《生活管窥集》方可囊括这些庞杂的内容。我很赞成宣传干部要学有专长。但对生活充满激情，对周围事物，特别是对社会变革抱有浓厚兴趣，做到“每事想”、“每事问”，似也应是对宣传干部普遍的或起码的要求。因此在选编此书时我没有也不可能强求内容集中，只是大略分了一下类。现在看来，仍然是“杂烩”一盘。而且文章的体裁也是杂七杂八，不伦不类。记得《孙子兵法》上讲过：“水无常形，兵无常势”。那末，写作是不是也可以来一个“文无定格”呢？

前面谈到了这些小文章都是个人对生活的点滴感受，写作时就难免要受主观认识能力的局限，而随着形势的发展，到今天再来看它，其中肤浅、谬误之处可能更多。现在整理成集，如以今天的思想认识重新作一番修改和涂饰，也许面貌会姣好一些。但我不想让读者产生作者思想“超前”的误

解，也不想掩饰过去的丑陋。因此我大体上保留了它们的原貌，没有作大的改动，只是注明了写作时间。所选的这80篇文章中，有4篇是与人合写的，也在篇末加以注明。

最后，要感谢我的同行钟德华等同志，在我需要收集、整理书稿而工作又很繁忙之际，是他们主动地援之以手，付出了艰辛的劳作。我还要感谢湖南人民出版社的黄治正、刘升铨、易和声同志，是他们的热情鼓励和精心编辑，这本不象样的小册子才得以问世。

孙南生

1988年元月

目 录

(3)	“趣事”速递
(6)	雷国民“普”
(8)	“青年作家”
(10)	黄小“奇遇”
(12)	胡扣推事
(14)	邵其贞推死自己
(16)	“牛排”被渐行渐远
(17)	“负面”与“正面”碰撞并存起来
自序	(1)
(1)	首善之首自己也非“首善之首”
闲话“投其所好”	(1)
与人相处而不净乎?	(4)
“帮忙”之类	(6)
箭·弓·盾	(10)
此与彼的辩证法	(13)
如此请“顾问”者要三思	(16)
说情风与办案难	(18)
翰墨出自“寻常百姓家”	(21)
莫给老同志帮倒忙	(23)
晏子为何不搬家?	(26)
求治“气(妻)管炎(严)”	(28)
老师与真理	(31)
让“大广播”发达起来	(34)
开言路与捂嘴巴	(37)
献宝与献曝	(40)
废饮、回车的联想	(43)
(45)	“黄仲”终未弃
“黄仲”终未弃	(47)
说“言”道“行”	(50)

漫说“牢骚”	(52)
“誓”的闲话	(56)
贵在坚持	(58)
“归宿”小议	(60)
并非旧话	(63)
毛驴、飞机及其他	(66)
话说照“镜子”	(68)
在报刊批评的“镜子”面前	(71)
生活会、会诊、批评与自我批评	(74)
难能可贵的自我调整	(77)
志气·朝气·火气	(80)
不以物喜，不以己悲	(82)
有职必须有知	(85)
“致乱之源”和“致正之本”	(88)
愿理论之树常青	(91)
“提着鼎锅办点”的反思	(94)
封山的启示	(97)
两张布告，两种政策	(100)
合理照顾与平均主义	(103)
春上“许愿”，秋后应“还香”	(106)
“卡”、“扶”变奏曲	(109)
东风不择木	(111)
“一马当先”赞	(114)
莫把开场当收场	(117)
说富	(120)
致富“门外”谈	(124)
孙悟空的“变”与企业的调整	(127)
“婆婆”开明，还要“妯娌”贤慧	(131)

变通与变相	(133)
“情况特殊”析	(135)
要钝化不要激化	(140)
路是人走出来的	(143)
从第一把阳伞的命运谈起	(145)
改革得失谈	(147)
大权旁落之感从何而来	(150)
稳妥与迟疑	(152)
莫当如此“收藏家”	(154)
不要“招进女婿冷落了儿”	(157)
目标·动力·信心	(159)
 安邦治国赖党风	(162)
从一对时间的百分比谈起	(165)
胆识·下情·拍板	(168)
答案何处觅	(171)
应该“抛到粪缸里面去”的东西	(173)
有感于179个“红巴巴”	(177)
“拉猪配”之类诫	(180)
担担子种种	(182)
过犹不及	(184)
尽心与尽力	(186)
千万莫做“蛮屠夫”	(189)
谨防无知酿悲剧	(192)
 绝知此事要躬行	(196)
进山须向打樵人	(198)
莫效盲人摸大象	(201)
要有一双锐利的眼睛	(204)

良士精英大老巨，处境入木三分深。静虚曲幽回，深蔚不
断，如梦如烟人皆生了了空然神，拂任举毫挥来于上层于
是时下便知此君更也。时公卿士通之甚。接见了一日
在莫避山公酒，豪不醉于孔博士家与白发升案小酌。一
日醉，如梦如烟人皆生了了空然神，拂任举毫挥来于上层于
是时下便知此君更也。时公卿士通之甚。接见了一日
闲话“投其所好”

“投其所好”，如果作为一种处理人际关系的准则和办法，于社会是贻害无穷的。纵观历史，曾有多少豪杰之士、大略之才，为这种伎俩所惑，终至身败名裂。

春秋时期的五霸之首齐桓公，贪色妒忌，竖刁便阉割自己以取信任。齐桓公好吃美味佳肴，易牙便把自己的儿子杀了，蒸熟给他吃。很快，竖刁、易牙便成了桓公的心腹。然而，及至桓公卧病不起时，还是这两个宠臣，一面把桓公住处用砖砌上，让他活活拖死；一面挑拨桓公的五个不肖之子争夺王位，自相残杀，直到桓公尸体上生了蛆还无人收葬。这个威慑诸侯、称雄一时的霸主，就如此悄然惨倒在两名胁肩谄笑的宠臣面前了。

震惊全国的大贪污犯王守信，其手段比竖刁、易牙还“棋高一着”。从县至省，凡有“利害”关系的人物，所喜所爱，所缺所需，她心里都有一本“账”。想钱的，她塞钞票；好吃的，她送鱼肉；疼子女的，她就把他们的孩子接到自己办的“知青点”去，涂改鉴定，再送入大学……。“吃人家的嘴软，拿人家的手软”，某些党员干部就此失足落水，五十多万元国家巨款悄悄地流入了这位“老太婆”的黑金库。

投人之好，不惜自宫和蒸子，其行为之卑鄙、猥琐，自

不待说。问题的症结，原在“为人所投”上。当人家献上身子和儿子来曲意奉迎时，欣然领受了；当有人敲警钟时，他却一无所动。管仲临终前对桓公说，你要赶快除掉竖刁和易牙，这两个家伙连自己的身子和儿子都不爱，怎么能够真心爱你呢？这个理由固然不甚充分，但就桓公对管仲的信赖程度来说，这个忠告是应该足以引起警惕的。同样道理，如果站在王守信面前的是思想作风正派的共产党员，哪怕她手法再高明，也是不会上钩的。可见，投人所好者固属可恨，为人所投者亦属可悲。他们饮下的鸩酒，原是自己一手酿就的。

韩非子说，君主有两大忧患，其中之一就是显露自己的好恶，被人所投。因此，他主张君主不把好恶显露出来。这种预防的办法未免消极。唐太宗则派人暗中给臣僚送各人所好之物，以检验他们的清贪贤愚，作为识别人才的一个标准。这种方法也不尽可取。我们党的干部要讲党性修养，讲自觉执行纪律。对那些采取阿谀奉承、吹拍拉扯、请客送礼等手段去投人之好者，报之以白眼；对那些为人所投，放弃原则，影响恶劣者，绳之以法纪政纪。试试看，他们还敢这样干什么？

钱钟书先生对投人所好者曾作过形象的描摹，活画出这种人“巧宦曲学，媚世苟合”，事不究曲直，从之若流；言无论当否，应之若响的丑恶嘴脸，揭露了这种人谋求权势的卑鄙用心。而为人所投者，则多是一些当权人物。他们视自己为上帝，把人民当奴仆。他们爱的是颐指气使，喜的是别人的依附，其目的也是为了炫耀和维护手中的权势。这两种人物，都是在封建社会的土壤里繁衍生长出来的。如果我们能

堵住“投人所好”者的通道，端掉“为人所投”者的鸟纱，不给他们一星半点权力，铲除滋生这种人际关系的土壤，那么，“投其所好”者就无以售其奸；而“为人所投”者也只好形影相吊了！

平靜不鋪張財人集 1982年

与人相处而不诤乎？

“诤”，字典上称之为“止其失也”，也就是直率地规劝人家改正过失。如果现在把它理解为敢于无私无畏地开展批评，大概也不算牵强。

在封建社会里，想当明君贤主的人，也提倡臣属“谏诤救正”。齐威王曾宣布，敢当面批评他的“受上赏”；投书批评的“受中赏”；连街谈巷议传到他耳中，也“受下赏”。象这类事，曾经传为美谈。

《孝经·谏诤章》中有言：“昔者天子有争臣七人，虽无道，不失其天下；诸侯有争臣五人，虽无道，不失其国；大夫有争臣三人，虽无道，不失其家。士有争友，则身不离于令名。父有争子，则身不陷于不义。”此处争与诤通。即有了诤臣、诤友、诤子，就可修身齐家治天下。今天，在我们人民内部，虽然早已形成了一种根本有别于旧社会的崭新的人际关系，但是相互之间仍有矛盾，仍然需要不断地调整关系。这就少不了“诤”，少不了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武器。陈毅同志诗曰：

“难得是诤友，当面敢批评。”朋友之间是这样，上下级之间，同级之间，党群、干群之间，何尝又不是如此？纵观我党60年之历程，党内外批评与自我批评蔚成风气之日，即是革命事业兴旺发达之时。因此，在党的作风遭受“四人帮”一番

践踏，庸俗“关系学”比较盛行之今日，更是万万不可放下这个武器的。

当然，要做到这个“净”，不容易。就拿被人们公认颇有几分开明作风的唐太宗来说，也不是时刻都能从谏如流的。被他誉为“人鉴”的老臣魏征，一生可谓备受宠信，然而在他所提两百多条意见中，就有一些惹得太宗恼羞成怒，险些使魏老夫子掉了脑袋。韩愈上书被放逐后发牢骚说：“一封朝奏九重天，夕贬潮阳路八千。”这反映了封建统治阶级是很难真正纳谏从善的。

现在，我们开展积极的批评，自然没有封建时代的危险，但是阻力仍然不少。在某些地方和单位，净干部、净友、净同志，还可能要受到冷遇、孤立，甚至打击。“你好我好大家好”的庸俗捧场，还很吃得开。尽管清除这种现象还需要时间，但我们应该看到，在党内和社会上，一扫人与人之间腐朽的庸俗风气，代之以健康清新的互相批评，互相帮助的新风尚，已经成为党心所向，人心所归。“良药苦口利于病，忠言逆耳利于行”，那些净干部、净友、净同志，终究会象拂去尘埃的美玉那样，受到领导和群众的器重和称道。

一切热爱党和社会主义，有志为振兴中华效力驰驱的人，都应该自觉地拿起批评和自我批评的武器争当净干部、净友、净同志，同容忍错误言行，放弃批评斗争的庸俗作风划清界线。曾子曰：“吾日三省吾身：为人谋而不忠乎？与朋友交而不信乎？传不习乎？”我想不妨还加上一个第四省——与人相处而不净乎？

1980年秋月

不嫌烦，不厌其长，对个把小时都露出“老派头”神态，耀武扬威，目中无人。公仆人趣味淡薄，漫容不长，“磨”个空腹谈事，虚声浮语，从嘴边吐出，如嚼稀饭，使人觉得讨厌。他来是太客套，叫你不要去，你去了，他又要翻脸，“帮忙”之类，这真要命啊！“帮忙”之人，该有哪类？如：送礼者，谢法太保姓热，一介幕，中风跌倒，塞官两郡被枷主事，打退十数军，身负重伤，土愈肿，蔡州王城下，卒与势敌，困顿秋夜小憩，机关干部一块聊天。有位同志谈到，每日登门要求他“帮忙”者应接不暇，弄得工作不好，休息不成。他的“苦衷”，立刻引起了在座者的共鸣。于是，大家七嘴八舌，发出了不少感慨。

大向人民群众负责，这是我们一切工作的出发点。作为党和国家机关的工作人员，对于群众的来访是应该热情接待的，对于群众提出的一些合理要求，是应该积极帮助解决的。那末，“苦”又从何而来呢？这就需要把本文论及的“帮忙”二字稍许作些分析了。

帮忙，本是支持、帮助之意，与友谊、亲睦、乐公好义等美好纯洁的词汇是联系在一起的。可是，在我们的现实生活中它的含义却有点变了。“帮忙”简直成了“开后门”的同义语。而且，大至招工招生，人事调动，小至儿童入学，甚至买张戏票，均在“帮忙”之列。这些“忙”，有的政策允许，可以帮帮；有的不符合政策、原则，就不能去帮。不能帮的，无非是多作一些解释工作，这倒好说。政策允许，而又属于自己经营的范围之内，这也好办。难就难在许多事并非自己直接经办，而是“隔”着几只手。这样，帮忙者也只好请人“帮忙”了。办事环节复杂，经手人众多，人上托人，“保”

上托“保”，磨穿脚板，说破嘴皮。人的精力有限，要帮的忙无穷，哪有不苦恼的呢？再说，大凡前来要求帮忙者，多少都牵着些“关系”，有亲戚，有朋友，有亲戚的朋友，也有朋友的亲戚。即使是幼儿园的同学，杳无音信的七姑八姨，都有可能突然出现在你面前，推又推不脱，躲又躲不掉。这怎么不叫人苦恼呢？

明明是符合政策，应当解决的问题，为什么不理直气壮地去找组织，而要求个人“帮忙”？这恐怕与我们的机关作风是有关系的。有的机关衙门气甚浓，推磨子、踢皮球成风，人家来办个事比登天还难。报告递上去，往往如泥牛入海，在凭你望眼欲穿，它还“睡”在那里等待无休止的“研究”。有的报告上圈圈成排，“圆巴巴”成堆，问题仍然悬而不决。徒劳往返使办事的人学乖了：走前门不如走后门快，“圆巴巴”不如私人“条子”吃通。凡是难办一点的事，去办的人若只带几张介绍信，心里总是不“踏实”的，大多口袋里还要装几张“条子”，才敢出门。更有甚者，有的还要提着一些乌龟、王八之类的土特产，以备不时之需。这难道不是很常见的现象吗？前几年某县开社队企业现场会，一个公社党委副书记就在会上介绍了一条“秘诀”。他们对籍贯是本公社、现在外地工作的人，全面进行“普查”、造册，然后，根据他们目前任职的情况，分别提出不同的要求，使这些人为建设家乡“出力”。这样做，果然弄到了不少很难弄到的材料和设备。这位副书记过于坦率的“经验”之谈，当然引起了不少人的非议。但是，怀疑他的“经验”不能成功的人，却一个也没有。还有的单位，无法解决干部职工的家属调动和子女就业等实际问题，只好鼓励个人各显神通，自找门路。如果

要批点假期，或者要点东西搞“交易”，也照给不误。即使这样，有的也一拖数月数年，还解决不了问题。可见，该办之事不找组织而求私人“帮忙”，有时也是逼出来的。

明明是违反政策，三令五申不能办的事，为什么还有人找上门来硬要求帮忙呢？原因也是多方面的，具体问题要具体分析。有一点很值得注意：我们有些干部，包括少数领导干部，在执行政策方面确实没有带好头。他们无视党纪国法，拉关系，开后门，徇私舞弊，弄虚作假，利用职权谋取私利。这就无异于告诉人们，章法虽严，不是不可通融的。前门难进，还有后门可走。有些精于“后门学”的人，往往是故意封住前门，敞开后门，坐以待“走”，坐吃“供果”，关键是看谁有“块方”。所以，尽管你拿出许多“条条”、“本本”来解释这个忙帮不得；他却可以举出一个又一个真实的例子来证明这个忙完全能够帮。前不久，某县农村有些人到县委机关上访，要求进城参加工作。这些人的要求是不符合政策的，当然无法满足。可是，反复解释劝阻，他们也不肯听。问他们为什么要这样，“理由”很简单，就是因为个别领导利用职权，招收了自己在农村的家属，年纪大的有四、五十岁。这样，辫子抓在人家手里，可以理直气壮说清楚的事，也就说不清楚了。诚然，某些人利用干部作风上的毛病向上级提出无理要求，甚至纠缠不休，这是应该拒绝并加以疏导的，但对于某些干部的特权思想和特殊化的作风，我们能够熟视无睹么？

目前社会上“帮忙”之风甚烈，与党风不正有很大关系。纠正这种不正之风，关键在于各级干部，尤其是领导干部。如果说，我们各级领导都严格要求自己，不搞特殊化，杜绝

走后门，真正带头照章办事，那末，不能帮的忙，群众是不会找上门来的。

1981年

卷之三